（正面）

**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申请(假期)住宿学生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导老师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电话 |  |
| 申请时间 | 年 月 日—— 年 月 日  |
| 申请原因（附名单） | 指导老师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留用学生部门意见 |   盖 章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生工作部意见 | 盖 章 部门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填写本表前请详细阅读本表背面《填表须知》。

（背面）

**填 表 须 知**

1．申请住宿必须保证所填内容属实，如有弄虚作假、隐瞒欺骗者，取消住宿资格。

2．指导老师为住宿学生的担保人；学生如在住处或校外发生意外，由学生个人及担保人负责，学校将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．住宿的学生要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遵纪守法，遵守社会公德。

4．指导老师是申请在校住宿的学生的第一负责人。指导老师要加强学生的管理力度，建立监督检查机制，保证与学生的通讯联络，决不能让学生失控。

5．留用学生部门要督促指导老师将调查工作做实做细，对住宿学生进行严格审核，要掌握住宿学生的全面情况，建立住宿学生档案。还要制订住宿学生管理制度，对住宿学生实行横到边竖到底的全方位管理。

6．学生工作部负责对我校所有住宿学生的宏观管理，建立严格的审批制度，建立住宿学生信息库，保证随时能为学校提供住宿学生的第一手资料。

7．公寓管理科对假期住宿学生备案，并加强宿舍区的管理。

8．住宿学生在宿舍不准内违章使用大功率电器、不准自炊，保证保持宿舍卫生干净整洁，不准将垃圾放在走廊，产生的垃圾要及时提下楼并放置垃圾桶内。

9．住宿学生按照谁申请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，如有违反学校管理制度，取消一切评优、评先资格。

10．所有申请住宿学生搬离宿舍时必须将宿舍卫生打扫干净，且必须在开学前规定时间搬离，并回到班级宿舍。指导老师必须提供所有住宿学生详细信息的电子版（附后）。

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